

從世界學制的歷史發展看香港學制改革

A view on the reform of the academic structure of Hong Kong from the history of developments in academic structures in the world

何景安

香港高齡教育工作者聯誼會

摘要

2004年10月，教育統籌局發表了《改革高中及高等教育學制—對未來的投資》文件，提出了「334學制」建議，香港社會上對此非常關心，引起了廣泛的討論。本文從世界和香港學制的變化，談到今天「334學制」的變革問題。文章就學制擬訂的原則、世界學制的主流與特點、近期歐洲大學學制的新動向、中國近百年學制的演變等方面，提供了一些歷史發展資料，從而結合今天香港的實際環境，分析新世紀「334學制」的好處和挑戰。

關鍵詞

世界主流學制，高等教育大眾化，四改三，波倫亞高等教育改革宣言，歐洲LMD(Licence–Master–Doctorate)新學制，香港學制變革，334學制

Abstract

In October, 2004, the Education and Manpower Bureau published a report titled “Reforming the Academic Structure for Senior Secondary Education and Higher Education -- Actions for Investing in the Future”, suggesting a new academic structure of “334” for Hong Kong, which immediately aroused great social concern and extensive public discussion on the issue. Based upon changes in the academic structures of Hong Kong and other parts of the world, the writer attempts to discuss the issues arising from the adoption of the new “334” academic structure. This article supplies valuable historical reference materials on the underlying principles of an academic structure, the main characteristics of various academic structures in other parts of the world, the recent trends of academic structures in universities in Europe, and the changes and reforms on the academic structures in China since the last century. It also analyses the advantages and challenges brought by the new structure for Hong Kong.

Keywords

the world's main streams of academic structures, the generality of higher education, the new higher academic structure of "4 to 3", the Bologna Manifesto on the reform of education, Europe LMD (Licence-Master-Doctorate), the new academic structure, the changes in academic structures in Hong Kong, the new academic structure of "3-3-4"

〔一〕世界學制的擬訂

近幾十年，現代學制基本上是穩定地發展的，但每一階段也可能在發生變化，因為：

1. 教育是一項重要投資，各國都要求通過教育來提高本國的社會人力資源素質，要求學制適應這種要求。
2. 世界科學技術的發展和日漸走向知識經濟階段，要求加強基礎知識教育，要求中小學學制也作出配合。
3. 每個國家和地區，都有其具體的特殊的情況和需要（例如中國特有本身的漢字學習問題），因此各地都會根據各自獨特的因素，去擬訂最適合本身的學制。
4. 從參考國際上學制的潮流和經驗，以吸取他人的長處，制訂本身的學制建議。
5. 世界進入新世紀，教育（主要表現在大學教育）有走向一體化和產業化的傾向，學制也要適應競爭的需要而作出變更（例如近年歐洲大學學制的改革）。

教育的學習年限，一般都取決於下列幾個因素：

1. 教育的任務和目標
2. 當代文化科學水平的要求
3. 學生的年齡特點
4. 本國 / 本地的文化傳統和特點等等。

世界學制的主流

各國的學制，雖然體系繁雜，類型多樣，但萬變不離其宗：都是根據青少年身心成長發展的規律，主要把學制分為小學、中學和大學，在學年齡多從五、六歲開始，至中學結束時為十八歲左右，例如，根據在

20世紀80年代資料提供以下內容作參考，這一基本情況在後來雖有若干改動，但總體來說並無突破性變化，只在小學入學年齡有所提前；中學階段則略有增長趨勢；在大學學制則隨著高等教育大眾化、教育資源與國際競爭力而有新的若干改變。

部分國家基礎教育的情況

日本 學前教育（6歲起）——中小學教育（18歲）

法國 學前教育（5—6歲起）——中小學教育（18歲）

前蘇聯 學前教育（6歲起）——中小學教育十一年制（17歲）

美國 學前教育（6歲起）——中小學教育（18歲）

英國 學前教育（5歲起）——中小學教育（18歲）

德國 學前教育（5—6歲起）——中小學教育（18—19歲）

可以看到，在一般情況下，世界各國在對人才培養的中小學等基礎教育階段上，大多花費11—13年。

而在世界學制上，一般有以下共同 / 差異特點：

1. 小學階段——以六年為大多數，包括美、英、日、加、瑞典、瑞士、墨西哥、泰國、中國等。前蘇聯的小學僅有3年，但中小學階段合計共有11年。
在入學年齡上，各國都趨向提前入讀小一，這有利於兒童智力的發展。
2. 中學階段——
 - ① 世界大多數國家 / 地區的中學階段是6—7年，少數國家是4—5年，但這些國家的小學年限又較長。
 - ② 中小學學習年限總計是11—13年，部分有延長中學學習年限的趨向，這對提高人的素

質和減少問題青少年，促進社會安定等都有正面效果。

- ③ 根據20世紀80年代資料，有約50個國家的中小學實行13年制。
- ④ 從亞洲國家／地區統計，實行初、高中三三制的有15個，佔該地區的總數57.7%。

3. 大學學制 ——

- ① 從20世紀的58個國家／地區的資料看，大學主要學制課程為四年制或四年以上的有38個，佔58個有資料的國家／地區的65.5%，其中，歐洲、美洲都超過70%，亞洲近67%，大洋洲是50%，只有非洲低於50%。
- ② 大學學制，是四年還是三年？各有取捨。至於研究生的學制，則既有延長、卻又有縮短學制的走向，呈現出多元化的局面。歐洲在21世紀時，推行削減學位課程年限（從4年改為3年）、增加研究生的在校年數（碩士課程由4年延長至5年），而中國的碩士課程則有從3年改為2年的改革嘗試。

一個新的學制改革動向 —— L M D (LICENCE-MASTER-DOCTORATE) 新學制正在歐洲推行

隨著大學走向大眾化，例如在英國，1989年只有10%的學生進入大學學習，而2001年已超過30%（《從精英教育到大眾教育——英國魯頓大學副校長談高等教育擴招》，見《中國教育報》2002年6月29日第4版）；在美國，超過60%的適齡人口可接受專上教育，蘇格蘭適齡人口的高等教育入學率約為50%（《香港高等教育》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報告 英國愛丁堡大學宋達能校長 2002年3月）。

與此同時，也出現了新的課題：大學資源出現短缺現象。在英國，撥給每個大學生的各種補助，從1992年到2000年，已經銳減萎縮了38%（《從精英教育到大眾教育——英國魯頓大學副校長談高等教育擴招》）。

在近年，國際教育的競爭加劇，歐盟原有十幾個國家所接受的外國留學生人數遠不及美國一個國家，

而加拿大和澳大利亞在教育產業的競爭力在逐年加強，這使得歐洲的大學校長們深感不安。因此，歐洲不少大學開始考慮將大學學士學位課程由較多的年限改為三年或四年，但這一改制也遇到一些阻力，不過大家認為改制是利大於弊，將會堅持改革初衷（《法國留學快訊》）。

1999年，以歐盟為主的歐洲40個國家教育部長在意大利波倫亞（Bologna）舉行會議，他們共同簽署了有關大學學制的歐洲波倫亞等多個協定，發表了《波倫亞高等教育改革宣言》，決心改革高等教育體制，協調歐洲高等教育課程及文憑安排，增加洲際教師和學生的相互交流，要求到2010年整個歐洲高等教育要完成全面改革，以提高歐洲高等教育在世界上的競爭力。據此，法國大學將在2005年普及「358新學制」，即大學學位課程為3年、碩士課程5年、博士課程8年。（據美國紐約州立大學布法羅分校高等教育與比較教育教授布魯斯·約翰斯通在2002年中外大學校長論壇上的演講，見《中國教育報》，《法國實行LMD學制打造歐洲教育通行証》及《法國留學快訊》有關資訊報道）。

近幾十年，世界學制有一些重要的變化：

1. 小學學制有所縮短，把部分年期移往中學；
2. 初中學制有所延長：由於義務教育年限有所伸延，要求加深在初中階段的文化科學知識的基礎教育。例如，英國由4年改為5年，法國由3年改為4年，德國由4年改為5—6年，前蘇聯／俄羅斯由3年先改為4年、再改為5年；
3. 美、日、法、德、俄、中等國，都將中學分為前期和後期／初中和高中兩個階段。初中學制被當作一個獨立階段來處理，高中學制在學制系統中被確定下來。
4. 大學學制方面，在歐洲推行LMD (LICENCE-MASTER-DOCTORATE) 「358」新學制，以適應世界教育產業化和競爭的需要。

20世紀90年代 / 近期 部分國家的學制資料

國 家	小學	初中	高中	文憑	學位	資料來源 / 備註
美 國	6	3	3	2	4	各州學制不一
日 本	6	3	3	2-3	4	2000日本文部省
德 國	4-6	5-9			4-6	1999德國統計年鑑
法 國	5	4	3		3-4	2005年起全面推行大學學位3年制
英 國	6	5+2		2	3-5	留學英國資料
愛爾蘭	7	3	3		3-6	留學愛爾蘭資料
意大利	5	2-3	5		3-4	意大利學制介紹
中 國	5-6	3-4	3		4	
加拿大	6-8	4-6		1-2	3-4	留學加拿大資料
俄羅斯	3-4	7			5-6	
澳 洲	6-7	3-4	2	1-2	3-5	留學澳洲資料
新西蘭	6	5+2		1-2	3-5	留學新西蘭資料
巴 西		8			4	
阿根廷	7	7			4	
印 度	12				3	2000 / 01印度統計資料
印 尼	6	3	3		3-7	印尼文化教育部
土耳其	5	3	3	2-3	4-6	世界各國概況
泰 國	6	3	3	3	4	世界各國概況
埃 及	6	2-3	3-5		4	
新加坡	6	4-5			3-4	

資料的主要來源：

1. 世界各國概況（中國國際科技合作網，www.cistc.gov.cn）
2. 中國大百科全書：教育（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
3. 教育大辭典：比較教育（上海教育出版社）
4. 海外升學（www.chihang.com）
5. 城市通ezyCity（www.ezycity.com）

〔二〕中國內地學制在近百年的變化和現況

1. 中國內地，從1903年以來進行過許多不同的學制改革實踐。1903年（光緒29年），中國實行新的近代學制制度，擬定了《奏定學堂章程》，小學分兩段：初小5年和高小4年，中學5年。由於1903年是中國農曆的癸卯年，故這一學制稱為「癸卯學制」。
2. 1912年（壬子年），辛亥革命後，學制縮短為：小學7年（初小4年、高小3年），中學4年。
3. 1921年，在經過長期醞釀後，當時全國最大、最有影響力的「全國教育聯合會」在廣州召開學制討論會，會上11個省提議改革學制，於是以廣東省提案為藍本，在徵求全國意見後，於1922年（壬戌年），由北洋政府教育部公布《學校系統改革令》，分初小4年、高小2年、初中3年、高中3年。此學制實行時間頗長，稱為「壬戌學制」。
4. 1951年，頒布《關於學制改革的決定》，中小學實行「533學制」（小學五年、初中三年、高中三年），將原有壬戌學制的不足處加以改善，希望不分初小及高小，加強普及五年小學教育。1953年，由於師資和教材等條件關係，又將小學恢復為壬戌學制的六年制，分初小四年、高小兩年。
5. 1958年，政府發出《關於教育工作的指示》，提出現行學制需要積極和妥善地加以改革。此後，全國各地曾先後按照本省、自治區、市、地方的實際情況和條件進行過廣泛的學制改革的實驗，例如：
 - ① 小學五年一貫制
 - ② 中學四年一貫制
 - ③ 中小學522制（小學五年、初中二年、高中二年）
 - ④ 中小學532制（小學五年、初中三年、高中二年）

- ⑥ 中小學542制(小學五年、初中四年、高中二年)
- ⑥ 九年一貫制(小學和初中合共九年)等等的多種試驗。

由於中國各省區發展情況差異及教育發展條件不平衡，除有基本學制外(主要是中小學633學制)，還有多種學制並存的局面。

6. 目前，中國的基本學制狀況：

- ① 高中階段基本為三年，小學和初中學制則以「63制」為主。
另有適應各省區情況的多樣化安排，如：「53制」、「54制」、「九年一貫制」等，按1999年的統計，全國實行小學和初中「53制」的約31%，「54制」的佔5%。
上海在2004年度起全面推行小學和初中的「54學制」，而武漢一些試驗「54學制」的學校則申請要恢復「63學制」，可見不同情況的地區對此各有不同評價。
- ② 在高等教育階段，
 - A. 專科教育，招收高中畢業生，學制2—3年；部分招初中生，學制5年。
 - B. 本科課程(一般可頒授學士學位資格)，招收高中畢業生，學制4—5年；部分招收專科畢業生，學制2年；還有部分學校實行專科、本科的「22制」。
 - C. 在研究生教育層次，碩士為2—3年制，博士為3—4年制，也有一些學校和一些專業實行碩士博士連讀的5—6年制。近期，對碩士課程的學制進行了一些改革嘗試，一些學校縮短為兩年，社會上對此評論非常熱烈，有認為縮短學制「初見成效」、是「大勢所趨」，但也有已縮短為2年制碩士課程的大學，經總結後恢復3年碩士課程學制的。

台灣地區的基本學制，與內地目前的主流學制相似，即：國小6年、國中(初中)3年、高中3年、大學4年、碩士2年、博士2年。

〔三〕香港學制設計有其獨特性

要確立一個理想的學制並不簡單，特別在香港，她既是中國的一個特別行政區，她的人口佔了95%以上是中國籍人士，她是一個國際性的大城市，又有長時間為英國所管治；既受中國和世界主流學制的影響，又曾經長時期沿用英國的學制。

因此，要為香港「度身設計」一個好學制，便得從國際學制主流、香港教育的目標和任務、香港的學制歷史發展、香港本身的特點、條件、傳統、可承擔的資源、教育界和社會及家長、學生等等多個因素去謹慎地考慮。

〔四〕近世紀以來香港學制的變革

香港在教育發展歷史上曾有過多次學制改革：

1. 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前的學制概況：
 - ① 香港高等教育只有香港大學，她在1912年3月正式上課，建校時是以英國學制為藍本，初創校時只設置有部分學院：文學院是三年制、醫學院則為六年制。
 - ② 1920年，香港又創辦官立漢文師範，那只是中等師範教育範疇，包括男子師範的「日師」和女子師範的「女師」，初期學制兩年，後改為四年；1926年的大埔師範學堂也先是兩年再改三年；而1939年開辦的香港師資學院，就是羅富國師範學院的前身，學制是兩年。
 - ③ 在中小學，則有兩大體系：
 - A. 二十世紀初，許多新式學校在香港開辦，代替了舊有的書塾。其中，中文學校實行中國內地的「633制」(壬戌學制)，即小學六年(又分初小四年、高小兩年)，初中三年，高中三年。
 - B. 英文中學是八年制，從第八班開始一直升至第二班，然後參加英文中學會考，之後升上第一班(大學預科班)，完成學業後可投考香港大學。基礎教育這一

情況，一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戰後才發生改變。

2 「二戰」之後初期的學制，基本和戰前相同：

① 五十年代，香港先後有新亞書院（1950年）、官立文商專科學校（1951年開辦，後多次更換校名，最後稱語文教育學院，再在1993年與其他三校合併而成為香港教育學院）、葛量洪師範專科學校（1951年）、崇基書院（1951年）、聯合書院（1956年）、浸會書院（1956年）等等，其中專上院校基本上都是四年制；而師範訓練則因當年急需師資，學制就有一、二、三年制不等。

② 在1951年6月，前教育司署宣佈，香港中小學學制一律改為六年，即中文學校的「633制」和英文學校的「66制」。這一學制，可將中、英文學校加以統一銜接起來。但部分英文中學已實行英式5 + 2學制，即5年中學加2年預科，並沒有跟隨當時教育司署的規定改為六年中學的學制。

③ 五、六十年代，香港人口急劇增加，對教育需求殷切，加上經濟發展急於有大量勞動力供應，香港中小學學制曾有過不成熟的短暫時間的安排：小學由六年改為五年制，開設特別中一級和中二級，仍在原小學校舍上課並由原校老師任教，打算在完成特別中二之後，達到規定的最低就業年齡，可立即投入勞動力市場。但因不受社會所接受，不久此一短暫學制便告夭折，恢復為原中小學的「66制」。

3 二十世紀六十年代前後，中學學制有一個大變化：

① 1959年，全部英文中學將六年制改為五年制，以配合英式的中學學制；

② 1960年3月，前教育司署宣佈，全港中文中學自九月起也一律改為五年制，與英文中學學制相同。之後，中文中學不再收納高中學制學生，在過渡期間，原高中學制與中學五

年一貫制學生並存，直至原高中生完成其學業為止。

③ 為了符合升讀大學要求，英文中學和中文中學又分別設立大學預科兩年制和一年制的中六、中七課程。

當年的高等教育，學制也與中學相配合，大致分為四年制和三年制兩大系：

A. 香港大學是「英式大學」，基本上是三年制。
B. 而其他專上院校如後來由新亞、崇基、聯合三院校組成的香港中文大學（1963年）、浸會書院、嶺南書院（1967年）、樹仁書院、珠海書院等，都實行四年制。

C. 理工學院（1972年3月正式成立）則根據不同學系要求而有不同學習年限。

D. 三所師範院校（羅富國師範學院、葛量洪師範專科學校和柏立基師範專科學校）則在1967年10月起改稱為相應的師範學院，不再開辦一年制課程，學制既有兩年制、又有三年制。

4 進入70年代末，香港掀起了一個大學學制的爭論：

1977年1月，前教育司署的「香港預科教育檢討」非正式工作委員會發表了題為《香港中學六年級教育》報告書，提出中六預科一律改為兩年制，統一大學入學試，涉及中文大學學制要由四年改為三年。

同年十一月，發表中六預科教育檢討綠皮書，提出要中文大學學制「四改三」，引起社會各界激烈反對。但政府對反對意見置若罔聞，先確定大學預科兩年制，然後誘迫認可專上院校改為「221制」（預科兩年、專上課程共三年），浸會書院及嶺南書院先後改名為相應的學院並接受「221學制」；樹仁學院則寧不獲政府資助仍堅持四年制。中文大學則堅持「四不改三」立場。

不久，新開辦了城市理工學院（1984年），實行三年學制；而1986年中文大學逸夫書院成立，仍與中文大學其他三間學院一樣，為四年制大學。

5. 在二十世紀八十年代後期，香港大專界曾有過基本的共識：大學實行四年制是一個最佳的選擇。

① 1986年，香港大學校長王賡武宣佈，港大學制將由三年制改為四年制，教育界和社會輿論多表贊成，但政府不予支持。

② 1987年，籌辦第三間大學——香港科技大學，候任校長吳家瑋支持大學四年制。

③ 1988年，港大校務委員會支持「三改四」學制建議，具體提出增加一年「基礎年」方案，並稱將於1991年開始實施，但港府則堅持大學三年制而絕不讓步。

6. 1988年6月，《教育統籌委員會第三號報告書》發表，大學學制基本統一為三年。

報告書建議統一修讀學士學位課程的入學資格為修畢兩年制預科、香港學制為「6523制」（小學六年、中學五年、預科兩年、大學三年）。社會對此反應強烈，中文大學師生反對尤為激烈。

但是，港督會同行政局會議於1989年決定大學採用三年制，大學及理工教育資助委員會轄下各院校，統一在中七收生及大學學位課程為三年制。至此，香港學制一律是小學六年、中學五年、大學預科兩年、大學學位課程基本為三年，這一學制沿用至香港回歸之後直至21世紀新建議確定之前。

7. 新世紀「334學制」的建議

2004年10月，教育統籌局發表了《改革高中及高等教育學制——對未來的投資》文件，提出「334」新學制（初中3年，高中3年，大學學士學位課程4年）的建議。

教育統籌局局長李國章在文件首頁中指出：「經過多年的討論，社會人士普遍認同三年高中、四年大學的制度可以為學生提供更廣闊的學習空間，同時更順應二十一世紀國際教育發展的大趨勢。」他又表示，「學制改革會為香港帶來重大的長遠利益。然而，改革需要投放大量資源，亦涉及複雜的籌備工作，必須詳細策劃，並取得教育界及市民大眾的全力支持。」他承諾「政府會繼續為教育投放大量資源」，但由於財政緊絀，

需要作出一個妥善可行的財政安排。

〔五〕「334學制」的優點和挑戰

「334學制」這一設想變革，有如下幾方面的好處：

1. 能夠與世界主流學制相銜接。（目前，中學主流學制多為「33制」（如中國、日本、美國、加拿大、印尼、墨西哥等等），大學學制則絕大多數是四年制，就以英國為例，也只在英格蘭主要部分實行三年制、愛爾蘭和蘇格蘭也基本採用四年制。
2. 普及高中教育，使適齡青年最少能夠基本接受12年的基礎教育。
3. 對高等教育教學質素的提升大有裨益。
4. 有助於香港社會人才的培養。
5. 將中學五年制和兩年大學預科課程合併為初中、高中各三年，只在完成高中學業時安排統一的中國學會考，減少了一次公開考試，能有助於學生「學會學習」的作用。
6. 改善不同學習階段的接駁。
7. 鞏固學生自學能力等等。

但是，它將帶來多方面的挑戰：

1. 要全盤訂定高中及大學教育目標和重新設計有關課程。大學從三年轉變為四年，從師資、校舍、課室、設備、圖書、宿舍、膳食供應、學校校園、交通、後勤支援等等，都要有新的要求和挑戰。
2. 因這一變化引伸的財政資源問題要有足夠的支持，包括政府、社會和家長對教育的承擔。這是一個全球都普遍覺得頗傷腦筋的大問題。
3. 對社會十分關注的高中考試和大學入學試要作新的處理。
4. 部分只辦理中六預科、毅進課程、夜校等受影響的教育環節要有完善的解決方案。
5. 由於中學班級編制的變動，一些教師職位或有變化，應有長遠的安排措施，盡可能地合理地幫助解決教師的職位和轉職問題。
6. 由於中學課程的變革，特別是要設立通識教育課程，對現職教師將帶來新的挑戰，在師資培訓上也需要有新的設計和妥善安排。

7. 從世界教育產業化、提高競爭力、歐洲大學縮短學位課程的學年看，香港遲早也要面對這一改變所提出的挑戰，應有進一步的考慮等等。

〔六〕簡短的結語

從全局和長遠考慮，這一學制的改革還是利多弊少

的。但在社會上對教統局文件的反應非常熱烈，認為是一個翻天覆地的、所牽動的問題複雜、又涉及不同利益的大事。因此，教統局應該詳細研究，聽取不同的意見，充分醞釀，力求取得最大共識，這樣才能調動各方面的積極因素，同心同德，使學制改革順利和成功進行。

參考書目

- 〈九年制義務教育「五四學制」還是「六三學制」〉。《全黔在線》。
〈檢討中小學教育階段各種學制的可行性〉。www.sinica.edu.tw。
王啟思（2004）。〈三三四新學制的由來〉。載於《大公報》10月15日。
王賢明。〈法國教育「358學制」〉。sina.zexiao.com。
布魯斯·約翰斯通（2002）。〈全球大學的變革方向〉。載於《中國教育報》。
何景安（1988）。〈各國學制的現狀〉。載於《大公報》7月28日。
何景安（1988）。〈擬訂學制有前因〉。載於《大公報》6月30日。
何景安（1989）。〈論學制改革〉，載於《教師中心傳真》，第29期。香港：香港教育統籌局。
余兆翔（2001）。〈借鑑美國學制改革本港教育〉。《教育新浪潮》。香港：教聯會。
容萬城（2002）。《香港高等教育：政策與理念》。香港：三聯書店。
桂松（2004）。〈改學制首考慮教師承受力〉。載於《文匯報》10月14日。
桂松（2004）。〈學制改革策略探討〉。載於《文匯報》11月6日。
桂松（2004）。〈學制改革勢在必行〉。載於《文匯報》10月21日。
海外教育網（2004年4月20日）。〈法國與中國學制的比較〉。
商繼宗。〈國外中小學學制改革的趨勢〉。中國基礎教育網。
張五常（2004）。〈大學三改四後應走的路向〉。載於《蘋果日報》11月23日。
張仁良（2004）。〈三三四學制利大於弊〉。載於《蘋果日報》10月20日。
教育統籌局（2004）。《改革高中及高等教育學制——對未來的投資》。香港：香港教育統籌局。
提姆·鮑斯特（2002）。〈從精英教育到大眾教育〉。載於《中國教育報》6月29日。
曾鈺成（1986）。〈為「三加三制」上訴〉。載於《香港教育》11月。
曾榮光（2004）。〈高中教改的補償教育議題〉。載於《文匯報》12月31日。
程介明（2004）。〈三+三+四〉。載於《信報》10月9日。
程介明（2004）。〈改革的策略〉。載於《信報》11月27日。
程介明（2004）。〈學制改革的加國對話〉。載於《信報》11月。
賀帆（1987）。〈世界學制的主流〉。載於《香港教育》11月7日。
黃玉山（2004）。〈四年制提高大學教育素質〉。載於《明報》10月23日。
黃均瑜（2001）。〈中小學學制新構思〉。《教育新浪潮》。香港：教聯會。
楊恩偉。〈有關學制改革的問題〉。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系。
葉嘉安（2004）。〈從香港經濟轉型看三三四〉。載於《明報》12月2日。
鄧樹雄（2003）。〈「三改四」誰主沉浮〉。載於《信報》6月21日。
蕭敬若、武永興、江山野。《普通教育改革》。人民教育出版社。
戴希立（2004）。〈學制改動三大問題〉。載於《星島日報》10月8日。
蘭蓀（1999）。〈三三四學制改革芻議〉。載於《信報》12月。